

“百年总院有强科”系列报道四

以智慧医学影像构筑精准医疗新生态

——国药东风总医院医学影像部高质量发展纪实

本报记者刘姣 通讯员蒋辉

在一家医院,医学影像部就是临床诊疗的“预警雷达”,筑牢疾病筛查第一道防线;是多学科诊疗的“信息枢纽”,打通精准施治全流程路径;是智慧医疗的“数据引擎”,用数据重塑现代医学疆界。成立于1969年的国药东风总医院医学影像部,以放射科、CT室、MR室、介入中心、远程影像诊断中心五大核心为支撑,秉持央企医院公益属性,通过技术创新构建起“设备尖端化、诊断精准化、服务智慧化、专科品牌化”的现代影像诊疗体系,向成为鄂西北地区医学影像领域的标杆迈进。

漏诊率降至0.04%以下

科技赋能构筑毫米级精准防线

走进国药东风总医院医学影像部,科技感扑面而来——

Brilliance256层极速CT以0.27秒/圈的扫描速度完成冠脉扫描;Elition光影3.0T磁共振可捕捉脑神经毫米级损伤;Azurion7M20血管造影机以4K×4K高清影像链清晰显示血管斑块形态;双探测器DR实现骨骼三维立体成像……

依托这些国际高精尖“神兵利器”,科室能够开展临床所需常规技术项目及功能成像等新技术项目,如颅内动脉瘤介入栓塞术、CT引导下穿刺活检、冠脉动脉CTA等,为各类疾病患者筑起生命防线。其中,科室开展的磁共振高分辨血管壁成像技术在颈动脉粥样硬化中的应用、血栓抽吸控制系统治疗急性下肢静脉炎及肺动脉血栓栓塞两项技术已达成省内领先水平,极大地提升了专科医疗服务能力。

值得一提的是,早在2020年,科室就在推进AI技术在医学影像学中的应用中领跑,率先引进CT肋骨骨折智能分析系统、肺结节智能筛查系统、DR儿童生长发育智能分析系统等AI辅助诊断系统。

“AI辅助诊断能够让诊断更高效、更精准,做到早发现、少漏诊、早治疗。”医学影像部主任赵年指着屏幕告诉记者,系统自动标记出0.8mm的肺部磨玻璃结节,并同步生成恶性概率分析,“过去这类微小



国药东风总医院医学影像部团队。

结节漏诊率约为15%,现在通过AI初筛+医师复核,漏诊率已降至0.04%以下。”

目前,科室日常使用的15种AI辅助诊断系统在肺结节筛查、冠脉斑块分析、儿童骨龄评估等多个临床场景中实现毫米级病灶无处遁形,将诊断准确率稳定在99.6%以上,为患者早诊早治赢得黄金时间。

32分钟完成全流程检查

诊疗服务跑出便民“加速度”

“昨天我在手机上完成预约,今天9点15来医院完成登记,9点23做完检查,9点45拿到报告,比以前快多了。”3月4日,市民张女士在国药东风总医院医学影像部亲历“极速诊疗”,赞不绝口。

这得益于科室投入的“分时预约+智能导诊”系统——通过实时监测8类影像设备运行状态,智能分配检查时段,使门诊普通CT等候时间压缩至8分钟,住院患者增强CT全流程仅需32分钟,较传统模式效率提升超50%。

除了在院内优化诊疗服务,科室也积极“走出去”,让优质影像服务惠及更多患者。

2024年10月,配备人工智能影像判读系统及远程信息化系统的高端移动CT车开进张湾区各乡镇、街道,为居民开展肿瘤免费筛查活动,科室用10天时间完成1733例筛查,精准锁定324名需干预患者。

近4年,科室先后派出5名业务骨干“跨越山海”,支援西藏自治区贡觉县人民医院搭建起5G远程诊断平台,通过信息化技术下沉优势医疗资源为藏族同胞服务;对上海市长航医院在科室管理、医疗质量、放射安全等方面开展全方位指导和帮扶,实现跨区域专科协作;对口帮扶房县人民医院、竹山县妇幼保健院、竹溪县中医院等基层医疗机构,提升其“造血功能”。

在提升医疗质量上,科室不断发力,成立医疗质量与安全管理小组,建立医疗质量管理体系,制定《影像诊断质控实施细则》等多项规范,实行双医师签字审核、质控数据系统抽取、双盲质控评分等机制,降低误诊、漏诊几率。

接入130家基层医疗机构

智慧影像平台构建医疗新生态

2024年11月,国药东风总医院与武

昌医院精神心理科主任高玉军博士团队达成战略合作,共同推进神经精神影像研究所建设,重点攻关眩晕、脑瘫、睡眠障碍、酒精依赖等领域的“医学影像+神经精神+AI”跨学科研究,标志着医院在专科化影像研究领域迈出关键步伐。

依托持续创新的科研平台建设,医院医学影像部构建起辐射全国的智慧医疗网络。2020年,科室牵头成立国药医疗影像医生集团,现已汇聚20余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影像医生资源,形成跨区域协作网络。

2022年,建成的国药首家远程影像诊断中心,通过搭建PACS平台实现覆盖张湾区的影像检查、诊断“一张网”,开展远程影像诊断、设备共享、跨区域专科协作等项目,有效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真正落实“基层检查、上级诊断,让信息多跑路、让患者少跑路”的惠民政策。

一路走来,国药东风总医院医学影像部创新脚步从未停歇。他们用6年时间构建起辐射全国的智慧影像生态系统,现已覆盖全国25个省市自治区,接入130家基层医疗机构,组建超百人的专业医师团队,累计服务超200万人次。

在此基础上,科室打造了多层次学术交流平台——连续举办五届武当医学影像高峰论坛、四届国药医疗影像医生集团年度学术会议,每年组织国家级或省级的医学继续教育项目,创新推出影像大赛、大讲堂、影和论见等培训体系,线上线下累计培训1.5万余人次,构建了“医教研”协同发展模式,形成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影像学术品牌。

精准医疗,影像先行。未来,国药东风总医院医学影像部将继续拓展医学影像服务链,丰富影像诊断模式,强化学科建设,打造全国知名医学影像专科品牌,发展创新引领的智慧医学影像共享平台,让精准医疗服务惠及千万群众,为健康中国建设贡献国药影像智慧。

市城管执法委

五措并举筑牢纪律防线

本报讯 通讯员马顺星 报道:3月12日,笔者从市城管执法委获悉,该委今年在全系统开展党员干部作风纪律专项整治,通过五项举措严查违法违规行,营造坚守底线、履职尽责的清廉生态。

坚持“一案双查”,凡发生在工作日期间的违法违规行为,既查当事人责任,又查所在单位党组织及单位或科室主要负责人的责任;强化全员岗位职责,把工作任务细化到人;健全早发现早处置工作机制,各单位查找日常工作中的短板漏洞,及时发现并制止苗头性问题;定期对干部职工进行抽查,明确专人配合机关纪委开展监督检查;落实“一岗双责”,完善“传、帮、带”工作机制,定期开展谈心谈话,对党员干部及时教育和监督。

张湾区民政局

有序开展社会组织年检工作

本报讯 通讯员戴艳 雷韵报道:3月12日,笔者从张湾区民政局获悉,为加强社会组织监督管理,推动其持续健康发展,该局组织相关职能部门积极开展社会组织年检工作。

为实现年检信息精准传达,该局一方面借助政务官网、社交媒体等平台发布年检时间安排、流程细则等,安排业务骨干进行线上答疑解惑,让社会组织负责人足不出户就能了解年检要点;另一方面,通过现场问答方式,为社会组织负责人解答年检问题。

为提升参检便利性,该局优化年检流程,升级年检申报系统,社会组织可一键完成所有申报材料的线上提交,同时开通咨询服务热线,及时解答社会组织在年检过程中的各类难题。

该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该局将严把监督审核环节,确保年检任务顺利完成。

市渣土管理处

党员春季轮训筑牢思想根基

本报讯 通讯员潘玲玲报道:3月11日,市渣土管理处召开党员春季轮训动员会,明确培训目标、内容、方式等,并为党员学习教育制定详细的“路线图”。

该处党支部书记要求全体党员以轮训为契机,遵照《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精神,将集中教育培训与个人自学紧密结合,通过专题讲座、研讨交流等形式深化理论知识学习,并与渣土管理业务工作实际结合,推动工作提质增效。

郧西县人社局

优化窗口服务解民忧

本报讯 记者马胜江 通讯员张敏报道:“没想到这么快就办好了社保卡,太感谢你们了!你们不但服务好,办事效率还很高。”3月11日,市民胡女士的家人向郧西县人社局工作人员道谢。

前不久,胡女士因行动不便,让家人帮她购买药品,过程中家人发现她的社保卡无法正常使用,随后电话咨询该县人社局寻求解决办法。社保卡综合服务窗口工作人员了解情况后,耐心细致地帮老人采集个人信息,主动与合作银行对接,开辟绿色通道,上门为胡女士办理新社保卡并告知其使用办法、注意事项等。

今年以来,该县人社局不断优化窗口服务,持续扩展便民服务渠道,千方百计为群众解难题、做好事,联合合作银行在辖区老人、残障人士等特殊群体提供上门服务、送卡等暖心服务32次,真正实现服务“零距离”,赢得辖区群众广泛好评。

农行十堰分行“做优金融服务 维护消费者权益”系列报道二

精准施策惠民生 金融服务暖人心

本报记者马胜江 通讯员张玉淼 刘敬

“你们专程上门为我提供金融服务,让我非常感动,农行一直是我事业发展的最大支持者,我永远也不会忘记。”3月8日,农行十堰分行竹山支行开展新市民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活动,面对上门服务的工作人员,客户王某感动地说。

活动当天,该行负责人和工作人员来到宝丰镇电动车批发市场、菜市场向商户普及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和反电诈知识,现场发放宣传折页等资料,并结合

典型案例细致讲解知识要点,指导老年客户了解农行产品和服务和消费者权益保障知识,增强其风险防范能力。

近年来,农行十堰分行针对新消费群体、老年客户群体、学生和市民群体,精准施策,做优服务,持续提升其消费体验,不断强化消费保障。

围绕网点服务品牌创建,该行全面实施“服务升温”行动,在确保饮水机、老花镜、小药箱、轮椅等便民设施全覆盖基础上,把提升客户服务满意度落实到

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融入产品、业务以及日常工作的方方面面。通过多种方式开展专业知识培训,让“金融为民”理念转化为每一位员工的自觉行动。在此基础上,该行以“惠农e贷”“富民创业贷”“乡村振兴贷”等线上线下产品和“一项目一方案一授权”集中作业模式为依托,适时满足不同经营主体生产、生活等融资需求,提升消费者对金融服务的满意度。

农行茅箭支行工作人员在日常工作

中留意到,不少老年客户因身体原因难以亲自到网点办理业务,于是迅速组建“爱心助老服务队”,主动联系有需求的老年客户,为其提供上门服务。农行人民路支行结合社区幸福食堂建设工作及老人需求细化服务方案,成立青年突击队深入社区,在幸福食堂设立服务点,为到店就餐的老人办理业务;进行“智慧食堂”场景应用测试、设备巡检,为老人刷脸缴费、餐卡充值提供硬件和技术支持。

关于2024年度十堰市用人单位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联网认证和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的通告

根据《湖北省残疾人就业规定》《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税〔2015〕72号)《关于做好我省全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跨省通办”相关工作的通知》(鄂残就业〔2021〕21号)等文件规定,为做好2025年十堰市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和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申报单位

十堰市行政区域内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民办非企业单位(以下简称“用人单位”)

二、认证相关事项

(一) 认证审核主体

各级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负责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人数认证审核。市城区(含武当山特区)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工作由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负责审核,各县(市、区)的由所在地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负责审核。

各级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地址及联系电话:十堰市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地址:十堰市天津路78号(十堰市残疾人联合会),联系电话:0719-8052016。

郧阳区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地址:郧阳区城关镇东街46号(郧阳区残联),联系电话:0719-7609667。

郧西县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地址:城关镇人民路77号(郧西县残联),联系电话:0719-6236638。

丹江口市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地址:丹江口市水都大道(丹江口市残联),联系电话:0719-5259909。

房县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地址:房县市民之家政务服务中心残联窗口,联系人:李宇,咨询电话:0719-3227071。

竹山县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地址:竹山县城关镇纵横大道6号(原政务中心东区5楼509室),联系电话:0719-4226029。

竹溪县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地址:城关镇东门街202号(竹溪县残联),联系电话:0719-272776。

(二) 认证时间

2025年3月1日至2025年10月31日。当年认证审核上一年度按比例安置残疾人就业情况。2024年度安排残疾人就业的用人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申报工作的,视为未安置残疾人就业,由税务机关按规定征收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未安排有残疾人就业的,可直接向税务机关申报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三) 认证流程

1. 网上认证:用人单位可通过PC端登录湖北政务服务网选择业务属地的行政区划地,在部门服务-市残联(县市区残联)服务事项《全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栏目下选择在线办理,或直接进入“跨省通办”专区(<http://223.76.234.98:8443/wbxt/#/login>)登录按比例联网认证网报系统办理,按系统提示填报和上传相关材料。

2. 窗口办理:用人单位可携带申报材料到业务所属地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进行申报

(详细地址及联系方式见本通告第二条第1款)。需提供以下材料:

(1)《湖北省用人单位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审核申报表》(加盖用人单位公章);

(2)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加盖用人单位公章);

(3)《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1至8级)原件或复印件;

(4)用人单位与残疾人职工依法签订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机关、事业单位持编制核定相关证明,如有劳务派遣用人方式需提供劳务派遣协议);

(5)用人单位为残疾职工按月发放工资的有效凭证(工资发放表和税务机关出具的工资收入申报证明或银行流水);

(6)用人单位为残疾职工缴纳社会保险和医疗保险有效凭证。

三、征收相关事项

(一) 缴费对象

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的对象为未按规定安排残疾人就业的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民办非企业单位(以下简称“用人单位”)。

(二) 征收主体

国家税务总局十堰市各县(市、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十堰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第二税务分局。

联系电话:

茅箭区税务局0719-8893450;张湾区税务局0719-8687178;经开区税务局0719-8310136;

武当山税务局0719-5660119;

郧阳区税务局0719-7237944;

郧西县税务局0719-6223888;

房县税务局0719-3247339;

丹江口市税务局0719-5229372;

竹山县税务局0719-4222122;

竹溪县税务局0719-2726256;

第一税务分局0719-8656779;

第二税务分局0719-8761531。

(三) 征收标准

本市区行政区域内,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的比例不得低于本单位在职职工总数的1.5%。用人单位未安排残疾人就业或安排残疾人就业未达到规定比例的,应当缴纳保障金。残保金按上年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未达到规定比例的差额人数和本单位在职职工年平均工资之积计算缴纳。具体计征方法:残保金年缴纳额=(上年用人单位在职职工人数×1.5%-上年用人单位实际安排的残疾人就业人数)×上年用人单位在职职工年平均工资。

(四) 征收方式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实行自行申报,当年征收上一年度残保金,可按年度一次性缴纳,用人单位可通过湖北电子税务局或办税服务厅申报缴纳。

(五) 优惠政策

(1) 延续实施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分档减缴政策。其中: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比例达到1%(含)以上,但未达到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比例的,

按规定应缴费额的50%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比例在1%以下的,按规定应缴费额的90%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 2023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在职职工人数在30人(含)以下的企业,继续免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标准上限,按照当地社会平均工资2倍执行。

(4) 用人单位遇不可抗力自然灾害或其他突发事件遭受重大直接经济损失,应在每年4月30日前,向所在地财政部门申请减免或者缓缴保障金。由所在地财政部门会同同级税务部门、残疾人联合会审核后,报同级政府审批。减免的最高限额不得超过1年的保障金应缴额,申请缓缴的最长期限不得超过6个月。

四、法律责任

用人单位应依法进行残保金申报缴纳,申报时所提供的资料内容必须真实、准确,如有虚假,应承担法律责任。用人单位未按规定缴纳保障金的,按照《残疾人就业条例》的规定,由保障金征收机关提交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予以警告,责令限期缴纳;逾期仍不缴纳的,除补缴欠缴数额外,还应当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5‰的滞纳金。

特此通告

十堰市残疾人联合会
国家税务总局十堰市税务局
2025年3月13日